



上 册

伍儿的感情·····	筱 辞(1)
生命的面貌·····	陈 雅(6)
瞌睡虫女生的爱情手语 ·····	冯艳莉(10)
倒退着走路 ·····	张绍民(16)
无 悔 ·····	侯明保(19)
狼 VS 羊 ·····	蓝格儿(22)
缘 分 ·····	可 儿(25)
雨后的无声爱情 ·····	彭心莉(29)
我 的 爱 ·····	伤心男孩(38)
曾经的青梅与竹马 ·····	方 琪(41)
石榴花开 ·····	知 之(45)

梦中你考入大学	微 微(50)
并肩走过的日子	虹(57)
青涩恋	一帆(61)
奇 缘	韩 笑(66)
梦中那双眼睛	王 波(73)
情书之劫	远 征(75)
读 你(外二章)	吴永强(79)
爱情不回头	王绍权(81)
失落的戒指	佚名(85)
手枪也要你说爱	牟 玲(88)
明天会更好	博 林(91)
讲不出再见	刘秋梅(94)
乔装打扮去赴约	俏 女(99)
就像一阵风.....	骆洪亮(104)
好马也吃回头草.....	杨朝晖(116)

真爱无言..... 斯 人(120)

有一种爱叫做关怀..... 张 洁(122)

下 册

桃妹 你是我心中永远的新娘..... 王 山(125)

细雨·情丝·琴声..... 张效良(131)

爱在延续(三章)..... 于富强(134)

永恒的美..... 艳 依(136)

别后多珍重..... 鸣 翔(140)

梦里花开知多少? 安武林(144)

飘逝的玫瑰..... 王睿卿(148)

我和我的初恋的情人..... 秦 影(152)

一个普通的女孩..... 凌 寒(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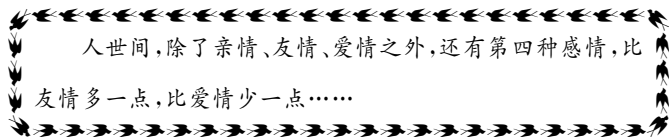
漂亮的发夹..... 陈 蕾(165)

邂逅纯情..... 王 玉(170)

爱在季节流泪..... 吴宗为(176)

天空的颜色..... 田巧巧(180)

等待的重逢·····	林 逸(182)
夏夏的记忆中有个仔仔·····	唐 敏(184)
要爱情不要玫瑰·····	傅 岐(191)
心 痕·····	杨明媚(198)
有个你我永远不提·····	韩丽萍(205)
独 角 戏 ·····	杨雅洁(210)
花 非 花 ·····	罗 芬(216)
小男孩情窦初开·····	佚 名(220)
美丽的误会·····	佚 名(224)
邂 逅·····	眉 地(229)
情到深处人静思·····	竹 磊(233)
落日余辉·····	紫 梦(235)



人世间,除了亲情、友情、爱情之外,还有第四种感情,比
友情多一点,比爱情少一点……



伍儿的感情

◆ 筱 辞

伍儿是我的名字,我就叫伍儿。他叫方照,是和我年龄相仿的男孩,也是那种很容易让女孩尖叫的男孩,他有着帅帅的外表,额前披着一缕凌乱的刘海,他能写好多洋洋洒洒的好文章,最重要的是,他还会弹一手好吉他。可是,我和他根本是两个世界的人,我是学生,他是街头的无名浪子。

也记不清我们是怎么认识的了,我也不清楚他的身世,我只知道:他是从另一个城市的家中逃出来的,只为寻找那种流浪的刺激,那只蓝色的吉他便是他惟一的财产。

在学校里,我是个快乐的小女生,忧郁从不与我沾边,可每当我和他在一起时,就会把他眼神中的忧郁吸附到自己的身体里。他不说话,只是静静地拨动吉他的弦;我也不说话,只是静静地倾听那种让我陶醉的声音,但是,偶尔也会从我的口中冒出一句:“你会弹《回家》吗?调子很好听哦!”我清楚地看见他的眼神微微颤



动，只看了我一眼，便继续弹奏着刚才的曲子，大概每次都是这样

.....

也记不清我们从什么时候开始兄妹相称了，反正我叫他照哥哥，他叫我伍儿妹。在我高二去别校会考的时间，他也找到了工作——在一家“古色”酒吧作演奏，那个月，他很成功地领到了长这么大的第一次薪水。于是，他带着我跑遍了全城的小吃店，最后，我们仍在那棵树旁坐下，看着他舒展开的脸，我忍不住把心底的问题抖了出来：“照哥哥，你真的不愿意回家吗？”

“伍儿”他叫了一声我的名字，随即用严肃的口吻对我说：“我没有家，我只是一个流浪的人，懂吗？”

我很想摇摇头说不懂，但我不愿看他发火的样子。于是，我傻乎乎地点了点头，那晚，他抱着吉他弹了一晚，但没有一首与“家”沾边，从那忧郁的声音中，我终于听出了埋在他心底的往事有多深

.....

一晚，我神经质一般想去看他，于是便一个人来到他工作的酒吧，里边人还算多。在中心的围台上，他正专注地演奏着吉他。用一种习惯地忧郁凝望着吉他弦，他总是那样。尽管我也不习惯里边那种让人窒息的空气，但我仍不想走，直到听完他的演奏，我才扯开嗓门喊：“照哥哥！”

忽然，我身边闪过一群捧着花束的女孩子，尖叫着跑向方照。随即，他便被那些女孩子围的水泻不通。我闭紧了嘴，不再叫他，





回过头去看吧里的客人。

当我再回过头时，方照已经大打出手了，对方是几个当地的小混混，照的声音大的惊人：“不许你碰我的东西。”

“呸，你那只破玩艺，还碍着老子的眼了，哥几个，给这小子点颜色瞧瞧。”

“照哥哥”我不顾一切冲上去，狠命地推开他们，拉起被打在地上的他便开始跑，忽然耳畔响起他微弱的声音：“我的吉他……”我回过头连忙拾起被扔在地上的吉他，躲开人群，逃出了酒吧……

我们在那棵树旁坐着，借着月光，我看清了他被打伤的脸，嘴角上还有鲜红的血迹，他仍旧抱着那把吉他。我掏出手绢，轻轻地为他擦拭伤口：“疼吗？”他沉默地望着我，周围的一切都悄无声息，忽然，他启了启嘴唇，猛地捉住我停在他脸上的手：“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嗯？”

“我……，因为我是你的伍儿妹呀！”我故作潇洒地回答，试图挣脱他握住我的手：“你是我的照哥哥嘛！”

“伍儿，想不想听听我的故事？”他轻轻地放开了我的手。

“嗯！”我重重地点了点头。

“我的家在上海，父亲是一家公司的经理，母亲是一所大学的声乐教授，他们的爱情好曲折，但最终还是走到一起。我的童年很幸福，是在爸妈温暖的羽翼下度过的，可在我十七岁那年，爸、妈离婚了，另一个女人的介入摧毁了我爸妈牢固的爱情。十八岁生日



那天，妈妈送了我一只吉他，因为我喜欢吉他，也就在那天，妈也走进了另一个世界，在那里没有阳光的滋润，只有黑暗的笼罩。”

他停了下来，我赶紧接过话茬：“你妈……”

“不，别误会，我的意思是她进了监狱，是爸亲手把她推上法庭，只因为妈的一不小心撞掉了那个女人肚里的孩子，那女人扑上去和我妈拼命，妈为了自卫，抓起了桌上的水果刀……”

我怔住了，他的心底真的有这么不幸的故事，我嘴里喃喃地叫道：“照哥哥，对不起，我不知道你身上背负着这样的故事，对不起！”

“干嘛，傻丫头？”他轻轻地说道：“我的故事吓到你了吗？”

我努力摇摇头，边擦眼泪边说：“你恨你爸吗？可是，也许他有自己的苦衷。”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如果不是他在外边沾花惹草，我们的家会很幸福，很幸福！”

“照哥哥”我低低地叫了一声，“回家好吗？”

“什么？”他诧异地盯着我。

“回家”，我重复了一遍，很认真的。

“嗯”他点头了。我不知道自己对这样的回答是否满意，但纵使心中有千万不舍，我还是故作开心……

只过了两天，他便告诉我，他要回家了。于是，我便逃课到了机场，在那里，我见到了他爸爸——一位年轻且散发着成熟魅力的





中年男子。方照的背上仍挂着那只吉他。我们就这样面对面站着，只有一步之遥，他先开口：“我妈还有五年就出狱了，爸和我回去把家打点好，等着她回来。”

“你会幸福的，照哥哥。”除了这句话，我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

“你也一样！”他用那双深邃的眸子盯着我：“我们还联系吗？”

“你觉得有必要就联系吧！”我清了清喉咙，自己也茫然，我和他之间究竟算什么，兄妹吗？天啊，我只是他的伍儿妹呀！

他无语，当着他父亲的面，在我的额上轻轻印下一个吻，又捏了捏我的脸颊：“乖乖的，听父母的话……再叫我一声照哥哥吧！”

“照哥……哥……”我努力挤出这三个字连并一抹灿烂的笑。

就这样，他走了，回到了那个属于他自己的家。

再后来，他给我来过好几封信，每次都是洋洋洒洒的几大页，我一次也没回，我不想再去揭开内心那逐渐愈合的伤疤。最后，他便从我的世界中消失了……

又有一次偶然，我在某书上看到这样一段话：人世间，除了亲情、友情、爱情之外，还有第四种感情，比友情多一点，比爱情少一点……



生命的面貌

◆ 陈 雅

晚饭之后，和丈夫一起下楼去买水果，才发现天气真的转暖了，几乎所有迎面而来的行人都面带微笑，穿着轻软的衣服，懒洋洋地走在春天的街道上。

住家附近的大圆环边上，有一家时装店正在做换季的广告，好几架电视对着街道同时播映着一卷热门音乐录影带。大玻璃橱窗前，聚集着二三十个行人在欣赏，有站在人行道上的，也有坐在街边的铁椅子上的，那种闲散的气氛对我形成了一种诱惑。

丈夫和我牵着手也凑了过去，录影带上一个金发的女歌手正摇摆着唱歌，唱的竟然是法文的香颂。

“啊！是她啊！”

丈夫首先惊呼，是那个女歌手——西维儿·瓦当。我们在欧洲读书的时候她刚刚开始唱歌，比起当时别的歌手来，她显得削瘦与稚嫩，一头卷曲的金发，一副娇柔的表情，唱一些轻轻软软没有什么特色的歌。在杂志的访问上总是说一些很莫名其妙的话，或者谈她的美容方法，或者给记者看她鞋柜里收藏的两百多双皮鞋等等；当时的我并不喜欢她，总觉得她只是个没有特色的漂亮娃娃





而已。

十几二十年过去了，想不到她还继续站在舞台上。在这一卷录影带里，现在的西维儿有好多地方都不一样了，自信和饱满的面容，坚实的手臂，没有波纹的直发很自然地披在耳后，仍然是金色的。而她的声音却多了几分醇厚的质感，更多了好几分的苍凉。

录影带继续播放着，是现场节目，西维儿在听众热烈的喝彩声里重新拿起麦克风，唱一首新歌：

“有过那样的一个晚上

有过那样的一个人……”

微带磁音的声浪在温暖的夜空里缓缓散播着，街灯下起了一层昏黄的雾气，我退到灯光照不到的角落，刹那间泪落如雨。

但是我心里很清楚地知道，我流泪并不是因为悲伤。相反的，心里好像有一种满满的力量在互相撞击着，我几乎要欢呼起来，几乎想告诉走在我身边，站在我身边的每一个并不相识的行人：

“我懂了！我知道了！就是这样！就是这个意思啊！”

生命的面貌原来就是这样。人与人之间原来可以互不相识也可以在某一种遇合里忽然间深深地了解。对于西维儿来说，她永远不会知道我，永远不会认识我，对于她来说，所有的不曾露面的听众只是一个抽象的整体，一种静默而又庞大的存在，她不可能分身去认得台下的每一个人。但是，只要她是站在舞台上，只要她拿起麦克风来，只要她一开始演唱，她就是为那整个静默而又庞大的



群体在唱歌,为了所有的,也为了那独一的。

十几二十年的舞台生涯,为了要达到一个理想的水准,一定曾经有过一些非常艰难的白日和黑夜吧。西维儿不必多作任何其他的解释和表白,从她的歌声里都已经告诉我了。而我对她的喝彩相信她也会知道,因为,当她在每一场认真和努力的演出之后,当她每一次俯首谢幕的时候,所有台下听众的喝彩声里也将会有我的掌声。

生命里充满了无数看似巧合的相知和相遇,艺术品能给人的慰藉也在其中。这种相遇相知的感觉会产生一种迂回反复的影响,像波光一样在人海里逐渐而缓慢地散播出去。

我想,我的落泪是因为感动于一个生命的努力毕竟不会落空。在浩瀚的人海里,在纷乱的红尘中,没有一个绝对孤独的个体,纵然一生也许都不能相识,但是每一个生命都是互相牵连、互相依傍,也互相影响着的。

丈夫过来牵起我的手离开,我们两人慢慢地走到街对面的水果摊前,远远地还听到身后西维儿苍凉而又充满了渴望的声音:

“有过那样的一个晚上

有过那样的一个人……”

街上的灯光好亮,我抬头望过去,好像有一层浑浊的光晕在夜空里浮沉,在温暖的春夜里,这拥挤嘈杂而又荒谬的红尘竟然也有着一份独特的美丽。





如果你能知道

曾经有过怎样的一个晚上

如果你能记起

曾经有过怎样的一个人……





瞌睡虫女生的爱情手语

◆ 冯艳莉

篮球场上的奇怪手语

篮球场上，我边打球边四下张望。最近，四班班花赵悦看我的眼神很特别，好像对我很有好感，她是那种开朗活泼、直爽大方的女孩，传说她最钟情于玩蓝球的男生，这次她也会来看比赛吗？

当我挥汗如雨地与对手厮杀时，突然想到，怎么没有听到我们班啦啦队的声音。我扭头一瞧观众席，差点儿把我气死，那群女生在七扭八歪地聊天，对球场瞧都不瞧一眼。更令人气愤的是，啦啦队长冯甜竟然正趴在一个女生身上昏昏欲睡，真是个瞌睡虫，到哪儿睡哪儿，不负责任。

我迅速夺球、起跳、投球……可是球并没有投向篮筐，当场队员们都像丢钱一样在球场上寻觅时，观众席上响起一声惨叫：“谁投的球啊，这么不长眼睛！”听声音正是冯甜，看来我已正中目标。她穿过人群走到我面前，恶狠狠地说：“我一猜就知道是你干的。”我说：“对不起，是我失误。”她将一瓶冰红茶递给我，说：“我看你是故意的。”





我接过冰红茶，“你给我买的呀？怎么对我这么好？”“哼，我才懒得给你买呢！不过，你看那边——”她将手指向观众席的第一排，坐在那里的同学像玩接力游戏一样在传递着什么东西，那东西最后落在了冯甜手里。她递给我，原来是一条印着流氓兔图案的毛巾。

“有人喜欢上你了。”冯甜不屑地说，扬起圆圆的脸。我忙追问：“是谁呀？她在哪里？不会是你吧？”

“她在那边。”冯甜说着张开双臂做了个奇怪的姿势，样子怪怪的，我问她：“你在做什么？”她说：“告诉她你已经收到她的礼物了，这是手语。”手语？冯甜什么时候学会了手语？

这时，我发现在球场的另一端，站着一个穿着水蓝色裙子、白色上衣的大眼睛女生——四班班花赵悦。此时的她，正深情地看着我，接着她双手点太阳穴，然后双臂交叉抱在胸前，最后双臂伸展开来……做完这一套动作后撒腿便跑，真是莫名其妙。

我问冯甜：“她的手语是什么意思？”冯甜不说话，双手摆弄着流氓兔毛巾，爱不释手。我明白了她的意思，爽快地说：“如果你喜欢就送给你好了，但是你得告诉我她手语的意思。”

她点点头，“告诉你也可以，那要等到我高兴的时候。”

佣人和翻译

为了能从冯甜那里得知赵悦手语的含义，我只好对她言听计从。“去把刘宇前天借我的笔记本要回来……”“去给我买两袋牛



奶,你先替我把钱付了……”我差点把腿跑断,冯甜还大言不惭地说:“为了爱情,吃点苦头值得。”我一想到赵悦那深情的目光,顿觉心里平衡了。

下课时,我正在给冯甜倒水,看到赵悦从对面的楼上向我挥动着双手,好像要对我讲些什么,可是我却一点儿也不懂。我忙把冯甜从梦中叫醒。谁知她却狠狠地打了我的脑袋,“你太过分了,谈恋爱竟然用自己的同桌做传话筒。”“没办法,我又不会你们女生那些古怪的手语。”我差点给她跪下了,她才揉揉略带倦意的双眼,说:“好吧,下不为例。”

冯甜和我悄悄地走到窗前,她对着赵悦做了一个手语,然后对我说:“可以了。”我束手无策地站在她旁边干着急:“她说什么?”冯甜不理我,继续和赵悦用手语交流着。我留意到冯甜在摆弄双手的过程中,偷偷地笑了一下,我怀疑她在搞鬼,可又不明白她们到底在说什么,只得干瞪眼了。一会儿,冯甜小声对我说:“赵悦想约你。”“是吗? 什么时间什么地点。”我有些急不可待。冯甜说:“放学后在一见钟情网吧。”

除此之外,冯甜没有向我透露任何与赵悦手语的内容,在交谈结束时,赵悦再次双手点太阳穴,然后双臂交叉抱在胸前,最后双臂伸展开来……为什么赵悦每次都会做这样的动作呢? 大概是再见的意思吧! 那么,冯甜做手语时又为什么偷偷笑了,难道这里面有什么阴谋? 不用多想,约会最重要……



尴尬的约会

我来到网吧时，看到赵悦早已等候在那里。她冲我灿然一笑，迷得我差点忘记自己姓什么。这时，我发现赵悦开始围着我认真地嗅了起来，我很吃惊：“你在嗅什么？”赵悦不自然地笑了笑，“没什么。”

赵悦静静地坐在我旁边，我们用同一台电脑上网，有女孩陪着上网，这就是恋爱吗？我这样想着，感觉赵悦的鼻子又发出哧哧的声音。我问她：“你又在嗅什么啊？”“啊，没有啊！只是鼻子有些不好受。”她结结巴巴地说，显得很紧张。

过了一会儿，她突然对我说：“你看冯甜这个人怎么样？好像她很喜欢你啊！”“你千万不要误解，我对她没有感觉，她一天只知道睡觉，对我凶巴巴的，连同桌我都懒得和她做了。”其实我是非常喜欢和冯甜做同桌的，但是，为了讨好赵悦，表明立场，我只好说出违心的话了。

赵悦似乎对我的话很满意，“看来，我可以放心地和你交往下去。”我连忙点点头，说：“是啊，是啊，我们不是正在约会吗？以后不要再提那个讨厌的瞌睡虫了。”

这时，我看到身边的座位里站起一个女孩，她圆圆的脸轻轻扬起，说：“老板，我要下机了。”我惊呆了，那居然是冯甜！